

“万名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启动一个月,各地组织部长

带着感情下基层 普遍实现“零距离”

“推进‘万名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要讲求实效,防止形式主义。每位同志都要严格自律,不给基层增加负担,真心实意为干部群众服务”

——5月25日召开的全国组织系统推进“万名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视频会议提出

本报北京6月30日电 (记者董宏君)“以前总觉得组织工作很抽象,组织部的干部很神秘、难接触,当看到他们手把手指导创建工作,真心实意地听取我们的想法,我感到组织工作很具体,组工干部很亲切、很朴实。”江西南昌市新建县小桥村党支部书记刘美莉说。据了解,全国“万名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开展一个月以来,各地纷纷出台具体实施意见,结合实际做出专门部署。组织部长们带着课题下基层调研,带着服务下基层排忧解难,带着诚心下基层问计于民,受到群众的好评。

今年5月25日,全国组织系统“万名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启动。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要求扎实深入地推进这项工作,

带着感情下基层,普遍实现“零距离”。江西各级组织部门把信访岗位作为密切联系基层群众、培养锻炼组工干部的重要平台,组织部长带头开展接访、约访、下访,并带动各级组工干部广泛参与。在下基层接访、约访、下访过程中,各级组织部长和组工干部努力做到与信访群众、约访对象面对面“零距离”。有的地方建立“组织部长接待日”制度,每月至少组织一次。还有一些地方针对重点上访户、老上访户和越级、重复、集体上访,采取“三定”(定时间、定地点、定对象)形式进行约访,面对面听取愿望诉求,了解思想动态,帮助解决了一批实际问题。

载体丰富,抓手多样。河南省委组织部以推进“双联双解”(联系基层单位、联系干部群众,解决群众疑难、解决组工难

题)为载体,扎实开展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为做深做实下基层工作,省委组织部下发具体实施意见,推行一听、二谈、三帮、四访、五促“五字工作法”。在下基层调研的过程中推进组织工作理念创新、思路创新、方法创新、机制创新,帮助联系点树立科学发展理念,理清科学发展思路,破解科学发展瓶颈。

湖南省各级组织部门将“开门评部风”常态化,组织部长与基层党员干部群众面对面谈心交流,广泛听取对组织部门自身建设方面特别是对组工干部党性修养和作风建设方面的意见建议,及时发现和有针对性地解决问题。组工干部在下基层活动中,严格执行“十严禁”等纪律规定,轻车简从,不影响基层正常工作,不增加基层单位负担。

全国人民法院
统一配发“电子法律图书馆”

包括6个数据库约15亿字

本报北京6月30日电 (记者白龙)作为最高人民法院坚持“面向基层、服务基层、建设基层”,切实解决基层实际问题,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最高人民法院29日为全国人民法庭统一免费配发《中国审判法律应用支持系统》(人民法庭版)软件。

据介绍,《中国审判法律应用支持系统》包括《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全库》、《中国地方法规规章库》等6个数据库;法律条文释义、司法解释理解与适用等9个栏目。系统共有50多万个法律规范性文件、裁判文书和案例,目前全库大约15亿字,相当于给基层人民法庭配备了一套大型电子法律图书馆。

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胜俊强调,基层基础工作是人民法院全部工作的根基。加强信息化建设,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全面提升审判工作水平和司法管理水平,是人民法院落实“从严治院、公信立院、科技强院”工作方针的重要任务,也是提升人民法庭司法服务能力的关键环节。《中国审判法律应用支持系统》的开发及应用,是推动人民法庭信息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各级人民法院要在物质保障、系统管理、技术装备、安装培训、更新服务等方面做好配备使用工作,确保这个系统软件在各个人民法庭得到免费、有效利用,不断提高使用效率,切实发挥这个系统软件的技术效用。

鞍山市公安局
所队长全部开通工作博客

受理非紧急报警缓解110压力

本报沈阳6月30日电 (记者何勇)110接警量成倍增长,但报警内容既有警务与非警务之分,又有紧急与非紧急之分,怎样把非紧急警务分离出来?日前,辽宁省鞍山市公安局全局所有112个派出所所长和窗口单位的20余个大队长全部开通工作博客,有效分流非紧急警务。截至6月,“所队长博客”点击量超过33万人次,接到网上非紧急报警1000余件,发布信息1.7万余条。

鞍山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杨力介绍,“所队长博客”接受诉求反映时,可多人同时在线,不受时间、地域限制,不会出现占线排队打不进的现象,用文字反映问题也更加准确清晰,进一步缓解110接处警压力。



7月1日起,北京全市城管执法系统5000余名执法人员正式使用新式行政执法证件。今后,执法人员执法时必须出示证件,无执法证件的人员,不得从事执法工作。新证件内置了IC卡,可通过手持POS机实现对执法人员执法现场考核。如果执法人员有不当行为,可以现场扣分。

李文昊 熙摄影报道 (新华社发)

网友热议年轻干部培养选拔——

“能者”上 不要变成“嫩者”上

- 年龄不是大问题,关键看能力品行
- 不是不信任年轻干部,而是担心选拔不透明

本版6月29日开设“关于年轻干部培养选拔”栏目,29日、30日连续刊登报道《昆明30名“80后”挂职副县级》、《52%网友呼吁:选拔人才,舆论监督须加强》,引起网友热烈反响。现将人民网网友留言摘录若干。

老百姓不是不信任这些年轻人,而是担心有的地方选拔程序不够透明,这才是深层次的问题。

网友 IP:218.197.148.★

年龄大小无所谓,能力强、品行好,能胜任工作就行。要能者上,千万不要片面追求年轻,搞成“嫩者”上!

网友 IP:219.153.72.★

选人用人关系重大,不可草率。如果

让缺乏经验的后生拿老百姓的事做试验,犯了错让政府埋单,那就太得不偿失了。

网友 IP:61.135.104.★

不是不赞成年轻人当干部,领导干部从基层做起,最起码会知道基层做事的难度,没有到基层锻炼过的人当干部,会觉得做事很容易、很简单。

网友 IP:119.147.104.★

破格提拔是好事情!关键是要有动态、科学的考核机制,让职位成为随时可变动的岗位,而不是只能升不能降、只能上不能下。不称职的随时换掉,优秀的继续录用,这对反腐倡廉会起到积极作用。

网友 IP:202.114.23.★

我认为干部配备上采取“老、中、青”

三结合模式,非常有利于事业的发展与年轻干部的成长。现在选拔一批优秀的年轻干部做副职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这样有利于干部队伍的新老衔接。

网友 IP:221.192.148.★

干部选拔任用应该遵循自身的工作规律,按照党和国家的相关政策、法规进行。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很重要,但不必刻意搞年轻化,把它当成培养干部的一项考核指标,当成政绩。

网友 IP:219.153.73.★

从基层选拔领导干部当然很好,但是基层文化水平高、懂现代管理的干部不多啊,很难适合改革创新、带动地方发展的要求。

网友 IP:59.175.130.★

山东省引进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人才公告

为加快实施人才强省战略、推进经济文化强省建设,我省决定面向海内外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引才重点

围绕转变发展方式,调整经济结构,实施“高端、高质、高效”产业发展战略,打造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沿海高效生态产业带、沿海高端产业带、临港产业带,振兴钢铁、汽车、船舶、化工、轻工、纺织、有色金属、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现代物流十大产业等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重大决策和重大科技创新工程,以我省行政区划内的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和各类园区为主体,面向海内外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优先引进具有领军作用的学科带头人和项目负责人,优先引进能够在我省重点产业领域和关键共性技术方面实现突破的实用型人才,优先引进掌握自主知识产权、有望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创新创业人才和团队,优先引进具有金融管理和资本运作经验的高层次管理人才。

二、引才标准

引进人才主要指2009年1月1日以后到我省工作,或有意来我省并与用人单位签订引进意向协议的创新人才和来鲁创(领)办科技型企业的创业人才。近两年已引进的符合条件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也可纳入范围。

(一)基本条件:一般应具有较高学历,年富力强,在国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担任相当于副教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在国际知名企业或金融机构担任中高级职务。能连续为引进单位服务3年以上,每年服务时间一般不少于6个月。

(二)引进的创新人才还应具备下列条件:高校、科研院所引进的人才,需具有国际或国内一流的研究水平,学术科研成果具有同行公认的重要影响;或者获得国际重要科技奖项、掌握重要实验技能、拥有科学工程建设关键技术等。企业引进的人才,

需拥有能够促进企业自主创新、技术产品升级的重大科研成果;或者具有丰富的金融管理、资本运作的成功经验。

(三)引进的创业人才还应具备下列条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发明专利,且其技术成果国际先进,能够填补国内空白、进行产业化生产并具有市场潜力;有海外创业经验,熟悉相关产业领域和国际规则;自有资金(含技术入股)或海外跟进的风险投资占创业投资额的50%以上。

三、支持政策

(一)给予每位引进人才100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二)授予引进人才“泰山学者海外特聘专家”称号,享受相关政策。

(三)用人单位为引进人才租用100—150平方米的住房,或给予相应租房补贴。

(四)符合条件的引进人才,可以担任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的领导职务或直接聘任相应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主持重大科研项目 and 工程项目,参与重大项目咨询论证、重大科研计划和省重点工程建设。优先支持引进人才申请政府部门的科技资金和产业发展扶持资金;优先推荐引进人才参加国内省内学术组织,参加我省两院院士(外籍院士)候选人遴选和各类政府奖励评选。

(五)按照国家、省有关政策,妥善解决引进人才居留、出入境、落户、医疗保健、保险、住房、税收、配偶安置、子女入学等方面问题。

四、申报程序

(一)拟申报人员根据用人单位面向海内外发布的高层次人才需求信息,与用人单位充分接洽。

(二)拟申报人员与用人单位达成合作意向后,按要求填写

申报材料,包括《山东省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申报书》、《合作(创业)计划书》以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用人单位按程序报送申报材料。市属单位报各市委党组织部,省属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各类园区分别报省教育厅、省国资委、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后统一报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驻鲁单位直接报送。

五、相关事宜

1、自公告之日起受理申报材料。

2、政策查询、表格下载以及其他相关事宜,请登录山东省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d.gov.cn>)查询。

3、联系部门:
山东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传真):0531-82907796
电子信箱:rencaishandong@126.com
山东省教育厅
电话:0531-81916661 传真:0531-86109571
电子信箱:rsc711@126.com
山东省国资委
电话:0531-85103717 传真:0531-85103756
电子信箱:gzwgbcc@126.com
山东省科技厅
电话:0531-82629652 传真:0531-82629715
电子信箱:zhangzhidan001@yahoo.com.cn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电话:0531-86062146 传真:0531-86109704
电子信箱:sdlx@sdrs.gov.cn

山东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9年6月30日